

证券代码：000679

股票简称：大连友谊

编号：2024—004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文件送达通知。

（二）董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三）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到会 7 名。

（四）会议由董事长李剑先生主持，公司高管人员、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武信投资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李剑先生、熊强先生、张波先生；公司董事会提名姜广威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表决情况如下：

（一）关于选举李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选举熊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选举张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选举姜广威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陈玲莉女士、刘应民先生、车文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表决情况如下：

（一）关于选举陈玲莉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选举刘应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选举车文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审议《关于房屋租赁的议案》

公司为满足所属大连友谊商城本店业务经营需要，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公司拟继续按照原有租赁合同标准承租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8号7、8、9楼房屋及其附属资产，建筑面积合计6,767.83平方米，期限三年，租金标准为2.25元/平米/天，年租金为5,558,080.39元。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李剑

李剑，男，197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2002年至2011年任武汉信用风险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2010年至2011年任武汉信用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首席合规官；2011年至2017年4月任武汉信用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首席合规官；2016年6月至今任武信投资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年5月至2022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李剑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亦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熊强

熊强，男，1976年出生，本科。2001年至2014年任武汉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至今任武汉凯生经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6月至今任武信投资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2022年6月任公司董事长。

熊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亦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三）张波

张波，男，1976年出生，本科。1998年9月至2002年9月任职于伦新华信电

脑有限公司；2002年9月至2003年6月任职于华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6月至2019年7月任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7月至今任武汉信用风险管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波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亦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四）姜广威

姜广威，男，197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2000年10月至2006年5月任职于大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2006年5月至2009年5月任职于联合创业担保集团有限公司；2009年5月至今任职于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投资发展部总经理、证券部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7年5月任总裁助理兼证券部总经理、战略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22年6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4月起兼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5月20日至今任公司董事；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姜广威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亦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陈玲莉

陈玲莉，女，1964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本科。1984年4月至1999年5月，任武汉双虎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担任会计、副部长、部长；1999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中国宝安集团武汉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担任部长、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5 月任 2019 年 5 月，任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0 年 5 月 20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玲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亦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生与上市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刘应民

刘应民，男，1966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1984 年 9 月至 1988 年 7 月于武汉大学法学专业攻读本科，1990 年 9 月至 1993 年 7 月于武汉大学民法专业攻读硕士研究生，1993 年 7 月至今在武汉大学法学院任教，1997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于武汉大学民商法专业攻读博士。现为武汉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湖北珞珈律师事务所律师，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20 年 5 月 20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应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亦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生与上市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三）车文辉

车文辉，男，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1983 年 9 月至 1987 年 7 月，湘潭大学经济系经济学本科，1987 年 9 月至年 7 月，湘潭大学消费经济研究所研究生经济学硕士。1990 年 7 月至 1997 年 6 月，任长沙铁道学院社会科学系讲

师；1997年7月至2000年1月，任长沙铁道学院社会科学系副教授、副主任；2000年1月至2009年7月，任中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副院长；2009年7月至2018年12月，任中南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副院长；2018年12月至今任中南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2020年5月20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车文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亦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生与上市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